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元/股（含本数），回购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4日、2024年3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9）。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将由13元/股调整为12.93元/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时间为自2024年7月1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的，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及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一) 2024年3月15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最高成交价为8.7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5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3,582,70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二)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公司已及时履行回购进展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三) 2024年7月19日,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13元/股调整为12.9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43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最高成交价为9.9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5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49,689,13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资金总额已经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10月10日。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总额及回购实施期限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

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交易行为与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不一致的情形。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在本次回购中，公司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5,435,800 股，根据公司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予以锁定，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74,262,415	64.10	146,738,093	53.98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5,435,800	2.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597,585	35.90	125,121,907	46.02
总股本	271,860,000	100.00	271,860,000	100.00

注：1、2024年6月18日，公司解除首发前限售股 172,293,2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375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2、上述变动情况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及相关说明

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质押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的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股本结构不会发生变化。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用于前述用途，尚未使用部分回购股份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适时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作出安排，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